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 100 學年度第 3 次學術審議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農學院辦公室

主席：陳委員秋麟

記錄：呂美娟

出席人員：蔡委員智賢、陳委員國隆、古森本委員、陳委員周宏

壹、主席致詞：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案由：何坤益老師擬升等教授學術研究成績審查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第十四點（一）「研究 1. 分為「外審研究」、「五年內本職級研究計畫獎助、產學合作及其他學術研究成果」等二部分，其中外審研究部分至少須有兩名審查人評分達七十分以上且全部審查成績平均須達七十分以上，惟升等教授者，至少須有兩名審查人評分達七十五分以上（含），且全部審查成績平均須達七十五分以上，方可提教評會評審。..」如附件 P1~P3。

二、本院教師升等著作等級表如附 P4~P12。

三、何坤益老師擬升等教授著作外審委員意見及外審成績除外之研究成果資料如附件一。

決議：何坤益老師研究成績計算結果送院教評會審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獸醫學系

案由：吳瑞得老師擬升等副教授學術研究成績審查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第十四點（一）「研究 1. 分為「外審研究」、「五年內本職級研究計畫獎助、產學合作及其他學術研究成果」等二部分，其中外審研究部分至少須有兩名審查人評分達七十分以上且全部審查成績平均須達七十分以上，惟升等教授者，至少須有兩名審查人評分達七十五分以上（含），且全部審查成績平均須達七十五分以上，方可提教評會評審。..」如附件 P1~P3。

二、本院教師升等著作等級表如附 P4~P12。

三、吳瑞得老師擬升等副教授著作外審委員意見及外審成績除外之研究成果資料如附件二。

決議：吳瑞得老師研究成績計算結果送院教評會審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獸醫學系

案由：賴治民老師擬升等副教授學術研究成績審查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第十四點（一）「研究 1. 分為「外審研究」、「五年內本職級研究計畫獎助、產學合作及其他學術研究成果」等二部分，其中外審研究部分至少須有二名審查人評分達七十分以上且全部審查成績平均須達七十分以上，惟升等教授者，至少須有二名審查人評分達七十五分以上（含），且全部審查成績平均須達七十五分以上，方可提教評會評審。..」如附件 P1~P3。
- 二、本院教師升等著作等級表如附 P4~P12。
- 三、賴治民老師擬升等副教授著作外審委員意見及外審成績除外之研究成果資料如附件三。

決議：賴治民老師研究成績計算結果送院教評會審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景觀學系

案由：陳本源老師擬升等副教授學術研究成績審查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第十四點（一）「研究 1. 分為「外審研究」、「五年內本職級研究計畫獎助、產學合作及其他學術研究成果」等二部分，其中外審研究部分至少須有二名審查人評分達七十分以上且全部審查成績平均須達七十分以上，惟升等教授者，至少須有二名審查人評分達七十五分以上（含），且全部審查成績平均須達七十五分以上，方可提教評會評審。..」如附件 P1~P3。
- 二、本院教師升等著作等級表如附 P4~P12。
- 三、陳本源老師擬升等副教授著作外審委員意見及外審成績除外之研究成果資料如附件四。

決議：陳本源老師研究成績計算結果送院教評會審議。

參、臨時動議：

提案人：本院學審小組

案由：擬升等人之**參考資料抽印本**若和代表著作、參考著作一起送外審，可否將該項研究列入 Ab 產學合作、專利、技術移轉績效及其他學術研究成果計分。

說明：

- 一、本次學審小組審計各升等人研究計分時，發現部分教師送外審資料冊將參考資料之抽印本一併送外審。依升等計分表研究欄 Ab：任職現等級五年內其他研究著作（**不含送外審之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每篇得 4~10 分，依其刊登於該學術領域列名 SCI、SSCI、TSSCI 或 EI 期刊及院教評會期刊評量等級與作者排名順序，予以評分。

- 二、本校擬聘任升等教師最近五年著作（展演）及論文目錄一覽表下方

之填表說明：「一、本表件請申請人務必親自簽名，如因所送代表著作、參考著作及列表之參考資料未符送審規定致影響審議結果時，申請人應自負其責。二、提送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之著作應前後一致，其間不得變更。七、參考資料：送審人自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至本次申請升等期間，所有個人在專業或學術上之成果（如委託研究計畫、專業調查報告、教材研製等），得作為送審之參考資料，無須送外審，惟請載明於著作目錄一覽表，俾供評審。」

三、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辦法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目僅規定「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已列入外審研究之評分，不得再重複列入五年內本職級研究計畫獎助、產學合作及其他學術研究成果評分。」，並無相關條文指明上項一將參考資料之抽印本一併送外審情形發生時不予計分之規定。

決 議：送院教評會討論。

散 會：下午 5 時 50 分